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行业信息披露》的要求，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4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如下：

项目	2024 年第一季度	同比增减 (%)
煤炭产量 (万吨)	484.07	9.22%
煤炭销量 (万吨)	487.92	10.86%
煤炭销售收入 (万元)	214,781.03	3.08%
煤炭销售成本 (万元)	93,150.15	9.34%
煤炭销售毛利 (万元)	121,630.88	-1.25%
甲醇产量 (万吨)	12.44	26.57%
甲醇销量 (万吨)	12.76	41.43%
甲醇销售收入 (万元)	22,533.68	34.07%
甲醇销售成本 (万元)	25,476.87	18.83%
甲醇销售毛利 (万元)	-2,943.20	不适用
铁路专用线运量 (万吨)	175.59	-2.42%
铁路专用线收入 (万元)	4,307.38	2.61%
铁路专用线成本 (万元)	1,232.65	0.28%
铁路专用线毛利 (万元)	3,074.72	3.57%

本公告之经营数据未经审计，以上数据源自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，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。上述数据与内容并不是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做出的预测或保证，公司董事会提醒投资者审慎使用该数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 4 月 15 日